

臺南市光華高級中學教師參加校外各項研習會心得報告

報告人：張雅雯

會議名稱	108 年度推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育研習	主辦單位	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日期	108 年 11 月 21 日	承辦單位 研習地點	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明道大學

壹、研習目的：

透過家庭教育實務工作者之交流與相互學習，提升學校家庭教育之效能。

貳、研習議題及內容：

- 一、專題演講：由協志工商前校長郭秋時主講，家庭教育法修法後學校實施家庭教育策略及規劃。
- 二、家庭教育議題及分組討論：由臺中市立東山高中主任蘇桂慧主講，談學校多元文化議題。
- 三、學校經驗分享：國立宜蘭高商、國立嘉義家職
- 四、綜合座談：國立北斗家商陳校長沛郎主持。

參、感想：

家庭教育法於 92 年 2 月 6 日制定施行，歷經數次修正，最近一次修法是今 (108) 年 5 月 8 日三讀通過，因應社會時空變遷及所面臨危機，藉由修法結合資源、提升專業共同推動，運用媒體多元推動，擴大家庭教育之服務。

依家庭教育法第二條所稱家庭教育，係指具有增進家人關係與家庭功能之各種教育活動及服務。細則明訂其範圍包含：親職教育、子職教育、性別教育、婚姻教育、失親教育、倫理教育、多元文化教育、家庭資源與管理教育、其他家庭教育等等。

郭校長指出：社會變遷快速，家庭結構改變，國人晚婚、不婚及離婚明顯增加，跨國聯姻及新臺灣之子普遍，虐兒事件及青少年犯罪問題日益增多，高齡化的照顧負荷，現今家庭價值日趨沒落，所衍生的子女教育問題，日趨嚴重的學生行為問題，以及家庭功能不彰影響學生學習成效等，都讓學校需正視積極落實家庭教育的重要性。家庭教育從學校開始，建立正確認知、共同擬定策略、分工合作協調及結合資源，辦理各項活動時可以融入家庭議題，透過學校的力量協助家長及孩子增強親子互動，增進家庭功能。

蘇主任提到多元文化議題有關內容：社會階級、語言、性別、其他族群的文化和歷史等等，藉由教學的途徑促進多元文化觀，融入「平等」、「尊重」與「理解」的觀念，透過同理、認識、尊敬與學習他人的文化，進而實現多元文化教育。

宜蘭高商、嘉義家職分享學校推廣家庭教育作法，在課綱規範下對家政群科安排家庭教育相關課程，依學校特性結合校內、社區資源對學生、家長舉辦活動，例如家長日、親職講座、親師座談會、家長共學團體、牌卡桌遊之運用、新住民家長心路歷程分享、認識異國美食文化、祖父母（父、母親）節慶活動等，期以寓教於樂方式融入觀念與態度，促進家庭的成員共同建立美好的生活氛圍。

科（學程）主任：

協志工商中心
主任 林秀瑛

教務主任

教務主任 劉錦源

校長

光華高中
校長 張淑霞